

编者按：

每当有引人关注的社会事件、法律问题发生，律师往往能在第一时间给出提示、提供服务。我们为读者采集律师对这些身边事的法律解析，让您不用出家门就可享受“律师服务”。

业主送物业“干啥啥不行”锦旗

法院判侵权律师作解析

据《广州日报》报道，安徽合肥的王女士因不满意物业服务，与其他业主一起给小区物业送了一面“干啥啥不行，收钱第一名”的锦旗，并拍摄视频发布到网上。物业随后将王女士告上法庭，索赔50万元。

2020年12月22日，合肥包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王女士向物业进行书面道歉，赔偿物业公司公证费用3000元。

业主：

物业“不作为”是事实

王女士家住安徽合肥华冶万象公馆小区，5个月前，王女士家飘窗外檐的水泥块掉落险些砸到行人，此事引发了业主们对房屋安全问题的担忧。经业主自查，小区内存在多处房屋外墙、飘窗外檐开裂的问题。

为确保安全，小区100多名业主联名提出了整改书，要求物业在楼门口加装安全遮挡。但1个多月过去了，物业并未给出明确答复，只采取了一些应急措施。王女士称，自从与物业对簿公堂，修缮小区基础设施的事就被彻底搁置了，自家脱落的飘窗外檐至今仍是“秃”的。

“这不仅是一面锦旗，也是一个评价和督促。”王女士说，送锦旗实属无奈，并没有恶意闹事的意思，只是刚好看到网上流行送锦旗，就想通过这种方式督促物业积极解决问题，没想到却吃了官司，败诉更是意料之外。王女士表示，送锦旗可能有些唐突，但一审判决败诉确实让自己觉得“寒心”“委屈”又“心塞”。

王女士称，华冶万象公馆小区属于员工房，多出来的部分进行出售，物业公司和业主委员会的成立都是内部操作，并未经过投票，业委会形同虚设。小区大部分业主都是内部员工，所以很多时候敢怒不敢言，导致维权更加艰难。

对于一审判决书中提到的“公民维权应该在合理范围之内进行，不能够超越法律界限维权”这一说法，王女士表示业主们并不知道界限是什么，且锦旗上说物业“不作为”的内容也都是事实，没有夸大。



资料图片

物业：

视频偏离客观事实

合肥华金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人表示，王女士居住的三号楼飘窗滴水檐之前确实出现了一些开裂脱落的情况，但事发当天下午，物业就联系了开发商和施工单位到现场进行处理，并且陆续对小区所有高层建筑进行了排查维修。“大概也就两三户人家，属于工程质量问题，并且目前已经都修复了。”该负责人说。

关于业主们提出的改造单元门厅的问题，物业负责人介绍，交房的时候就“闹过”，但后来不了了之了。物业方表示，9月11日，物业就将具体方案提交到了规划部门进行审批，但被驳回了，物业方还提供了一份关于单元门厅改造申请报批结果的公告。

但业主们却不认同这一说法，称这份公告是9月16日，也就是在送过锦旗几天之后才对外进行张贴的，并且楼体外墙开裂的问题也没有全部修复，居民都不敢在楼下站立。对此，物业中心负责人回应称，做任何事都有一个过程，是需要时间的。

物业工作人员表示，业主在送锦旗的同时还拍摄了视频，并将两段短视频上传到了短视频平台。截至9月23日下午，其中一段视频的浏览量高达1300多万次，另一段视频的点赞量也达9万多次。此外，还在微信群和朋友圈等社交媒

体进行了发布。

律师：

核心问题是房屋质量

对于“送锦旗反被诉”一案，业主维权专家秦兵律师认为，尽管业主现在正因被诉名誉侵权而感到揪心，但此事的核心问题在于房屋质量问题。一般来说，房屋质量问题的责任人是开发商，在没有其他合同约定的情况下，物业公司只提供基本的物业服务，如供水、供电、供暖、清洁、安保等，房屋质量的修缮责任应当在开发商而非物业公司。业主要想解决房屋质量问题，最好组织起大家的力量，避免单枪匹马行动。

民事诉讼的重点是证据，因此需要对裂缝、漏水等问题进行鉴定。单个业主在支付昂贵的鉴定费方面有困难，所以一定要多名业主共同组织，把成本降下来，查清楚问题，准备好证据。秦兵认为，最好的解决方法是改选业主委员会，由业主委员会来代表全体业主，找开发商要求其承担修缮义务，履行修缮责任。

对于王女士因送锦旗被诉名誉侵权一案，秦兵表示，现在只是一审判决，业主可以提起上诉。在这个过程中，业主最好组织起来，在二审中准备好证据：首先要证明物业公司有责任；其次证明其确实有过错；等终审判决之后，双方都要履行终审判决规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未购物却收到“到付快递”

律师：来源不明的货到付款快递不要签收

据新华社报道，记者近日接到多个爆料：没有买东西，却收到一个到付快递，打开快递却发现无非是一些几块钱的地摊货，价值远远低于到付款。记者对此线索追踪发现，这种快递背后是一条涉及购买个人信息、盲发快递、外包客服的黑色产业链。

快递费比货物还贵

近日，广州的袁女士在公司收到一个圆通到付的快递，到付款40元。一开始她很疑惑，但看到收件名是自己的淘宝昵称，又考虑到平时也有些客户会寄到付件，袁女士没细想就付了40元签收。

打开快递后，她发现是个红色小盒子，里面有个“镀金戒指”，“这种毫无用处又无美感的东西电商平台上也几块钱，自己绝不可能买。”

袁女士立马打电话给快递单上的寄件人，结果是空号。同时，快递员和客服都告知她到付件付款后，钱已直接打到总公司，他们都退不了。

无独有偶，成都的周先生也有类似经历。没有网购的他收到一个写着“防疫产品”的快递，以为是外地朋友寄的，付款56元后，却发现是20个口罩，“一看就是劣质商品。”他想联系寄件人，却发现电话中间四位数被隐去。

据了解，这是叫“盲发快递”的常见诈骗手法。诈骗分子通过不同渠道获取客户信息后，不需要客户下单购买产品就发货，再利用到付款和实际货品的价格差获利。

记者暗访了解到，有人从50单开始发货测试，等签收率稳定下来后每天稳定发货在1000至2000单，“干一个月后就把快递后台发货系统注销掉。”

“盲发快递”涉及不法分子泄露交易用户个人信息，合作快递企业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外包企业专门负责用户退单等多个环节。

内部人士告诉记者，做盲发首先要找一个快递公司合作，安装快递后台发货系统。“他们有提成，当然希望发件越多越好。”内部人士告诉记者，做盲发时，他们一般与揽件快递员沟通，发货人和地址都填假的。

下一步是需要买“料”，即用

户个人信息。记者暗访发现，大量个人信息在贴吧、QQ群等平台被交易，一条被卖到1.5至2元。记者打开一个包含个人信息的文件发现，姓名、电话、家庭或公司地址等详细信息被严重泄露。

为了提高签收率，他们也有不少“技巧”。如从电商弄名单签收率更高，比如针对买手机的名单就发数据线，买宠物用品的就发宠物玩具；买到“料”后尽量发小区、排除公司、学校、宿舍等签收率低的地址；配合短信的操作，预通知客户有快递需要签收。

此外，还有专门负责客服的外包公司。发货方需要把每单定告告知外包公司，并将发货手机号设置来电转接至外包公司。“没有退回必要的话尽量降价让客户签收，如果客户80元签收的退50元，不行的话退60、70元。”一外包公司人员告诉记者。

来源不明切勿付款

北京市一律师事务所律师周兆成认为，消费者主动签收商品后，快递公司称自己不再承担责任，实则混淆了两类问题：一是侵权，二是违法。“即便仅作为一次消费行为，‘签收即为验货概不退货’的做法也属霸王条款，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北京君众律师事务所律师芦云认为，快递公司知道寄出方在哪里，消费者如果提出让快递公司查询寄件方信息并退回商品的要求，快递公司理应主动配合并提供相关信息。若快递公司真存在泄露公民个人信息的情况，还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此外，骗子可以“精准”投递暴露出个人信息泄露形势严峻。大数据时代下，个人信息被暴露在电商、外卖等不同平台，快递面单、系统漏洞等给不法分子提供可乘之机。受访专家建议，应从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等方面持续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建立个人信息保护机制，严厉打击不法分子泄露、交易个人信息。

周兆成提醒消费者，来源不明的货到付款快递不要签收，接收快件时最好当场验货。网购填写收货地址时，建议不要填写自己的详细住址，避免个人居住信息的泄露。

郭敬明于正为抄袭道歉，律师分析侵权赔偿怎么算

据《现代快报》报道，近期，156位编剧作家联名抵制郭敬明、于正抄袭。2020年12月31日凌晨，郭敬明发文就抄袭一事向作家庄羽道歉，当天上午10点44分，于正也发文就抄袭一事向琼瑶道歉。二人道歉后，一些问题也随之而来。

郭敬明在道歉信中提道，“我将把《梦里花落知多少》这本小说出版后获得的线上线下所有的版权以及全部收益汇总计算清楚之后，全部赔偿给庄羽女士。”这笔钱该如何计算？涉事图书和电视剧还能上架售卖和上线观看吗？侵权的版权收入又该如何？这些问题引发了网友热议，记者咨询了长期从事知识产权维权的律师。

江苏天倪律师事务所律师柳锦目表示，首先可以明确，被侵权人要求对方停止侵权，停止销售侵权产品，这都是法律赋予其的权利。涉及侵权的图书和电视剧，不可以继续上架售卖和上线观看。

至于赔偿的标准，柳锦目表示，现行法律条文中，并没有一个明确的计算公式。

“侵权人侵害著作权所有人的权利，著作所有权人有权要求侵权人就侵权事宜给自己进行赔偿。著作侵权赔偿的金额，有多方面的考量内容。”他分析，法院通常是根据原告被侵权的损失、被告侵权所得两部分，来判决赔偿金额。首先是原告的实际损失证据。比如，被告侵权使原告利润减少的数额；

原告合理的许可使用费；因被告侵权导致原告许可使用合同不能履行或难以正常履行产生的预期利润损失等。其次是侵权人的违法所得证据。比如，被告的版权费，被告的财务报表等反映营业利润等状况。

“梦里花落知多少”“宫锁连城”两个流量IP，也诞生了不少衍生品，如电视剧《梦里花落知多少》、图书《宫锁连城影像全纪录》等。那这些衍生品会不会被抄袭所“波及”？柳锦目表示，虽然法院作出了著作侵权的判决，郭敬明、于正也相继承认了自己的抄袭行为，但二人抄袭的图书和电视剧已经成为了新的作品，取得了新的著作权。因此，其衍生品是否侵权，

是一个具有争议的问题，并不可以“一刀切”。

“理论上，取得新著作权的作品，是可以拿出来做周边衍生品的，但‘背上’抄袭的‘罪名’后，实际上这些衍生品也很难再进行销售了。”柳锦目称，在这种情况下，获得这些著作授权的商家若是产生了实际损失，可以向郭敬明和于正发起著作侵权的合同纠纷诉讼，以此来维护自己的权利。

在郭敬明的《梦里花落知多少》图书发售、于正的《宫锁连城》电视剧上线后，两人实现了粉丝和流量的快速增加，后续作品的热度远超当年。侵权行为给郭敬明、于正带来了“流量变现”的间接受益，这些收入是否应该计入赔

偿呢？柳锦目认为，郭敬明可以因为《梦里花落知多少》名声大噪，也可以因侵权行为名声大挫，后续作品与侵权作品并无直接关系，因此侵权人的后续收入难以计入赔偿。

在郭敬明道歉后，庄羽也通过发布微博称愿意接受郭敬明的道歉，并建议将《圈里圈外》这本小说出版后获得的线上线下所有版权以及全部收益同《梦里花落知多少》的收益合并在一起成立一个反剽窃基金，用以帮助原作者维权，并接受公众的监督。对于庄羽的提议，2020年12月31日9:25，郭敬明再度发微博回应。他表示会按照庄羽的提议，一起成立基金，希望可以为创作者们创造更好的原创环境。

(季雨)